

# 致理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 實習廠商回條

申請同學

班級：行四C 學號：10813399 姓名：王大明 電話：0912-123-123

※作業流程：申請同學自行填寫或廠商填寫校外實習媒合廠商相關資料(□回條、□意願調查表、□非三等親切結書、□實習合作廠商評估表、□校外實習計畫書、□實習合約書(三份)、□家長同意書、□校外實習切結書)→交由申請同學送回系辦公室→系辦公室提交行管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審核結果通知申請同學(不通過者，採電話通知；其餘為通過)

※校外實習媒合廠商需符合以下三個條件，請廠商先行審查並勾選(務必填寫)：

條件一：1. 門市類以連鎖門市為主，有3家以上且正職員工人數達5人以上。

2. 非門市類之廠商(公司行號)，正職員工人數達5人以上。

(備註：二擇一，為1. 連鎖門市或2. 公司行號(廠商，正職員工人數須達5人以上)

條件二：實習同學與該廠商負責人無三等親內的關係(請填寫切結書)。

條件三：與行銷/流通/物流/會展/電商為相關實習內容。

※校外實習合約書是否已閱讀並同意，請勾選(二擇一)：

已閱讀過「致理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並同意簽訂校外實習合約書一式三份。(備註：實習合約書，請將打勾處填寫完整)

已閱讀過「致理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經修改內容後，同意簽訂校外實習合約書一式三份。(備註：合約書內容修改，請來電至行管系(02)2257-6167分機1558)

★請用印公司大章及小章(務必用印)

公司大章  
不可為發票章



代表人小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下由致理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填寫

審核結果

已通知，日期：

通過

不通過

粗框內，請實習媒合廠商填寫



# 致理科技大學

## 校外實習合作意願調查表

就業 e 化平台

帳號：

密碼：

### 一、實習廠商基本資料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1. 公司名稱：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請務必填寫完整並附上證明文件影本)
2. 公司統一編號：12346789	(請務必填寫)
3. 公司性質：批發及零售業 (員工人數：69人)	請填寫實際員工數，正職員工須達5人以上
4. 公司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請務必填寫)
5. 實習方案聯絡人：李小王	(請務必填寫)
6. 聯絡電話：02-9876-4321	(請務必填寫)
7. E-mail：vvv.lee@gmail.com	(請儘量填寫)

### 二、校外實習相關資料(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加印)

1. 實習職缺名稱：門市實習生
2. 實習名額：1名
3. 實習地點(請務必填寫詳細地址，如：板橋店/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或待分發)： 板橋店-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4. 實習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暑期實習/3學分/2個月320小時 (實習期間約為每年7-8月，視學生暑假實際期間調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間部)學期實習/9學分/4.5個月720小時 (實習期間約為每年2-7月，視每年度第2學期期間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部)學期實習/3學分/4.5個月720小時 (實習期間約為每年9-1月或2-6月，視每學期期間調整) ※每週實習時數 40 小時；實習期間 112 年 01 月 16 日至 112 年 06 月 30 日 (請務必填寫)
5. 實習內容： POS 機操作、門市清潔、退換貨處理、顧客服務...等 請依實際時習內容填寫
6. 實習福利： (務必填寫薪資待遇，若有薪資，時薪、月薪，須符合政府公告之基本工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薪資：時/日(月薪)，給付薪資 27,47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無薪資：享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勞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健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勞退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7. 徵才條件：(如系科、證照等) 具門市服務丙級證照
8. 其他(如出勤班別、休假規定等) 輪班制，須配合門市排班

## 證明文件(以下擇一即可)

1. 營利事業登記者(影本)
2. 設立登記表(影本)
3. 經濟部商業司下載公司登記資料等

查詢網址：<https://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

# 致理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學生校外實習切結書

茲切結本人 王大明 (學生姓名) 與 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 企業主，無配偶及非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關係。如有不實，願負一切責任。

特此切結為憑。

立書人(簽章)：王大明

班級：行四C

學號：10813399

實習廠商：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小明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電話：02-9876-4321

限 股 一  
公 份 二  
司 有 三

陳  
小  
明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2 月 10 日

# 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

評估日期應早於合約書簽訂日期

評估日期：111年12月07日

以上請自行填寫及評估，請勿轉由廠商填寫

<b>一、實習機構基本資料</b>			
實習機構名稱	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實習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實習內容	POS 機操作、門市清潔、退換貨處理、顧客服務...等		
實習時間	每週40時		
提供薪資或獎助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無薪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薪資，以 <u>月</u> 薪計，每 <u>月</u> 給付新臺幣 <u>26,400</u> 元 <input type="checkbox"/> 獎助學金，每 給付新臺幣 元		
勞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勞工退休金提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健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其他福利(請列舉)	
<b>二、實習內容專業評估 (由系科進行評估)</b> (極佳：5、佳：4、可：3、不佳：2、極不佳：1)			評估總分
實習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u>27</u> 分	
環境及安全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實習專業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實習負荷量	(負荷適合)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負荷太重)		
實習培訓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合作理念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b>三、實習場域之相關安全防護檢核 (環境及安全性細項評估)</b>			
1. 實習場域所屬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辦公場所(含營業及非營業，如門市、商場、旅館、教育機構等) <input type="checkbox"/> 醫事機構(如診所、醫院、其他醫療機構等)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機關(如國稅局、國家圖書館、國際貿易局、證券期貨局等) <input type="checkbox"/> 屬勞動檢查法第26條規定之危險性工作場所(請檢附檢查合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實習場域是否列入內政部消防署「消防安全檢查重大不合格場所一覽表」： 查詢網址： <a href="https://fps7.nfa.gov.tw/nfa64/Danger">https://fps7.nfa.gov.tw/nfa64/Danger</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實習場域並非為消防安全檢查重大不合格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場域為消防安全檢查重大不合格場所(不得推薦為實習機構)			
3. 實習機構是否提供住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有提供(請續答下列各題) 3-1. 實習機構所提供之住宿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司宿舍 3-2. 安全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滅火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逃生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警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3. 是否有住宿安全說明等相關輔導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推薦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推薦資格 ★須同時符合 <sup>1</sup> 第二項專業評估總分須達24分以上及 <sup>2</sup> 第三項安全防護檢核，方可推薦為實習機構。			
承辦人		系主任	

紅框處由系上審查完後進行勾選及蓋章

## 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行管系專用】

### 壹、基本資料

- 一、實習學生姓名：王大明
- 二、實習學生學號：10813399
- 三、實習課程名稱：就業接軌實習 →請依應修科目表之課程名稱進行填寫
- 四、實習輔導教師：(由系辦填寫)
- 五、實習機構主管：陳小明
- 六、實習機構名稱：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 七、實習期間：112年1月16日至112年6月30日

### 貳、實習學習內容

#### 一、實習課程說明：

本實習課程目的是培育學生能將所學之知識與技能整合，並運用於實務中，讓學生能於畢業前體認職場情境並對就業做準備，使其具備業界所需之專業能力，進而縮短畢業後接任新工作的適應期，以利未來順利就業及生涯發展。

#### 二、實習課程目標：

共通職能養成目標	專業能力養成目標		
	日二技	日四技	夜四技
1. 瞭解業界環境。 2. 熟悉部門或單位環境及特性。 3. 熟悉部門或單位員工的職責。 4. 能執行部門或單位相關業務。 5. 能在職場情境中遵守企業倫理與職業道德，體認工作者的專業態度與角色。 6. 能主動學習並吸收工作新知。 7. 能主動溝通協調，維持良好人際關係。 8. 瞭解職場相關資源並妥善應用，達成企業/部門/單位目標。	1. 創新商務行銷應用能力 2. 流通經營發展能力 3. 通路整合與分析能力 4. 實務專案規劃執行能力	1. 創新商務行銷應用能力 2. 流通經營發展能力 3. 通路整合與分析能力 4. 實務專案規劃執行能力	1. 創新商務行銷應用能力 2. 流通經營發展能力 3. 通路整合與分析能力

#### 三、實習課程內涵：

1. 提供學生所學直接相關的經驗，以落實理論與實務密切結合。
2. 擴大學生視野，並強化學生專業知能。
3. 培育學生解決問題能力。
4. 提升學生團隊合作及資源整合能力。
5. 使學生得依所學協助實習機構之業務處理。
6. 培養學生自我負責的態度。
7. 使學生得以培養豐沛與良好之人際關係。
8. 使學生瞭解產業趨勢，有助從中啟發就業志趣。

#### 四、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

【可按週或月之實習內容填寫，建議除學期實習按月填寫，其餘按週】

週次/月份	實習內容之規劃	與系專業核心能力之關聯性
第1至4週	(以下為範例) 1.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與輔導。 2. 認識組織環境與章程。 3. 認識工作夥伴，建立人際關係。 4. 進行負責業務之交接。 5. 熟悉工作流程與行政程序。	<b>【日二技】</b> <input type="checkbox"/> 創新商務行銷應用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通經營發展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路整合與分析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實務專案規劃執行能力 <b>【日四技】</b> <input type="checkbox"/> 創新商務行銷應用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通經營發展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路整合與分析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實務專案規劃執行能力 <b>【夜四技】</b> <input type="checkbox"/> 創新商務行銷應用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通經營發展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路整合與分析能力
第5至8週	1. POS 機收銀作業 2. 商品補貨作業 3. 每日結帳作業 4. 整理貨架檯面	
第9至12週	1. POS 機收銀作業 2. 商品補貨作業 3. 每日結帳作業 4. 門市清潔作業	
第13至18週	1. POS 機收銀作業 2. 商品補貨作業 3. 每日結帳作業 4. 整理貨架檯面 5. 檢查商品效期、完整性 6. 顧客服務	

請勿填寫紅框處，由系辦依實習內容進行勾選

#### 五、企業提供實習課程指導與資源說明：

1. 提供職前訓練與輔導。
2. 協助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到實習機構輔導實習學生工作事宜。
3. 協助實習輔導老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4. 於實習工作場域負責指導學生。
5. 實習報告寫作指導。
6. 協助實習學生之生活管理及專業知能輔導。
7. 評核實習學生工作表現成績。
8. 參與實習相關之協調、報告、檢討座談。
9. 若實習學生實習期間表現優良，畢業後可留任轉為正職。

#### 六、教師輔導訪視實習課程進行之規劃：

1. 每位校外實習學生都有一位專屬實習輔導教師加以輔導，在學生實習期間輔導教師至少1次親赴實習機構訪視及輔導學生，並做成輔導訪視紀錄表。
2. 實習輔導教師均與所輔導之實習學生保持暢通的聯繫管道(包括 Line、Facebook、Instagram 及 Skype 等各類網路通訊軟體、本校實習平台等)，隨時掌握並瞭解實習學生實習情形，並給予學生專業的實習指導，亦能即時協助解決學生在實習中或生活中所遭遇問題。

#### 七、業界專家輔導實習課程規劃：

1. 學生職前輔導：職涯發展評估、職前教育訓練、職場倫理教育、分享工作經驗。
2. 學生在職輔導：職務指導、協助取得專業證照、協助學生職場諮詢。

3. 學生就業輔導：生涯規劃輔導、職務目標引導、建立業界人脈、提供就業與求職訊息。

### 參、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

#### 一、實習成效考核指標或項目：

1. 實習週誌，於實習期間每週均需填寫週誌內容。
2. 心得報告，內容包含實習單位介紹、實習工作內容、實習遭遇困難與解決、實務與理論印證、結論與建議等5大部分。
3. 除口頭、書面報告外，實習期間之平常聯繫、學習等各項報告列入重要評核。
4. 實習成績之評核方式，由實習機構主管及實習輔導教師依據學生實習之各項表現進行評核，並各佔總分（100分）之50%，評核項目如下表。

項目	實習機構主管評核項目	實習輔導教師評核項目
1	敬業精神與工作態度	校外實習工作週誌
2	專業能力與工作效率	校外實習心得報告-內容
3	人際關係與團隊精神	校外實習心得報告-心得及建議事項
4	出勤狀況	校外實習心得報告-結論或其他資料
5	專業禮儀生活規範	平時聯繫與互動

#### 二、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方式：

每位校外實習學生都有一位專屬實習輔導教師加以輔導，在學生實習期間輔導教師至少1次親赴實習單位(彈性實習課程及海外實習課程不在此限)，其餘時間以電話、網際網路等方式輔導與協助學生各項實習問題，以掌握實習學生之實習成效。

#### 三、實習課程後回饋規劃：

在實習結束後，由實輔中心進行「學生滿意度」及「雇主滿意度」之問卷調查，並於學期結束後將調查統計結果及回饋表提供給各系，讓各系能夠依據其分析與建議，提出提升學生及雇主滿意度之具體改善措施，以利學校持續進行改善之實習品質保證。

※ 本校外實習計畫書審查是否通過：

通過，可進行校外實習

不通過，原因：\_\_\_\_\_

由系辦審查，請勿勾選

實習學生簽章： 王大明 (本人親簽)

實習輔導教師簽章：(由系辦統一轉交輔導教師簽章)

實習機構主管簽章： 陳小明 (本人親簽)

系主任簽章：(由系辦統一轉交系主任簽章)



一式三份，一律電腦輸入，不接受手寫資料  
每份皆須請公司用印【公司大、小章】

##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僱傭關係版本）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立合約書人 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實習學生姓名：王大明（以下簡稱丙方）

甲、乙雙方基於互惠原則，共同推展校外實習課程教學與職場實務訓練，提供丙方專業技能訓練與實習機會，促進產學人才培育之連貫性，發揮學生務實致用之觀念與能力，協議訂定本合約書，規範下列事項，以資共同遵循。

### 一、甲方之職責：

-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
- （二）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前與乙方共同為丙方訂定「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
- （三）負責進行乙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四）負責指派實習輔導教師指導學生專業實務實習，並進行訪視及輔導工作，瞭解丙方學習適應狀況。

### 二、乙方之職責：

- （一）依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並安排丙方實習工作單位分配、報到、訓練及輔導。
- （二）應於丙方報到時即給予職前訓練及安全講習，並負責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安全措施之規劃。
- （三）接受甲方訪視作業，與甲方指派之專責實習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丙方，並參與實習成績考核。
- （四）負責指派實習單位主管擔任指導教師，督導實務實習工作內容，進行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
- （五）依勞動部「勞動教育促進綱領」規定，乙方如有成立工會，包含「工會法」之企業工會、產業工會及職業工會等組織類型，應告知工會校外實習人才培育事宜及人數。

### 三、實習相關內容：

- （一）實習期間自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3 年 8 月 31 日止，每週實習時數 40 小時。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8小時。
- （二）實習薪資以 日 薪計，每 日 給付新臺幣（以下同） 27,470 元。乙方提供之薪資應全額予丙方，不得預扣丙方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丙方帳戶。
- （三）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由甲、乙、丙三方協議，依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安排並配合實習場域實務訓練所需，議定合理的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
- （四）膳宿及交通條件：

#### 1. 住宿：（請勾選）

- 免費提供住宿。
- 提供住宿，每月收取\_\_\_\_\_元。
- 不提供住宿，由學生自理。
- 不提供住宿，但提供住宿津貼每月\_\_\_\_\_元。

2.膳食：(請勾選)

免費提供膳食：早餐 午餐 晚餐。

提供膳食，每餐收取\_\_\_\_\_元。

不提供膳食，由學生自理。

不提供膳食，但提供膳食津貼每餐\_\_\_\_\_元。

3.交通：(請勾選)

免費提供交通工具。

提供交通工具，每月收取\_\_\_\_\_元。

不提供交通工具，由學生自理。

不提供交通工具，但提供交通(通勤)津貼每月\_\_\_\_\_元。

四、保險及退休金：

(一) 丙方報到時，乙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丙方辦理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就業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

(二) 由甲方負責辦理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並支付保險費。

五、實習考核：

(一) 每學期或實習結束前，甲方實習輔導教師及乙方實習單位主管應依「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評表」之各項評核項目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

(二) 丙方表現或適應欠佳時，應由甲、乙雙方共同協商處理方式，經輔導未改善者，取消丙方實習資格，或由甲方安排丙方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是採取其他替代方案。

(三) 丙方與乙方產生爭議時，甲方應協助丙方釐清爭議事實及原因，並依據合約及相關法令與乙方共同協商處理，必要時得邀集法律專家學者與會。如無法協調處理者，得尋求法律途徑解決。

(四) 若丙方因故擬於實習期滿前終止實習，由甲、乙、丙三方共同協議並簽訂「終止校外實習協議書」。

(五) 甲、乙雙方得視需要隨時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本校外實習合作更臻完善。

六、附則：

(一) 為顧及乙方之業務機密，甲方實習輔導教師及丙方因參加本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所知悉乙方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三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二) 乙方安排之實習項目以不影響丙方健康及安全之實習環境為原則，並不得要求丙方協助從事違法行為。乙方如有違反，甲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丙方與乙方實習合作關係亦告終止。

(三) 乙方對丙方之相關資料應善盡保護責任，並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範圍內使用。

(四) 為保障性別工作權之平等，乙方應落實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性別歧視禁止、性騷擾防治及性別工作平等之規定。

(五) 本合約如有未盡周詳之處，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等相關法令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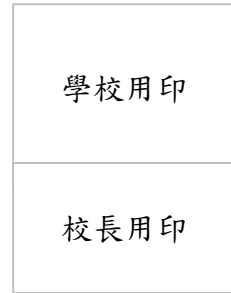
(六) 甲、乙、丙三方因本合約內容有爭議或涉訟時，三方合意以臺灣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七、本合約書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包括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其他有關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未盡事宜，甲、乙、丙三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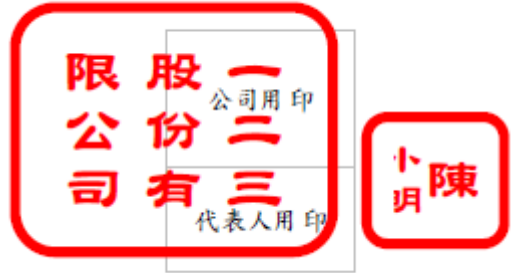
八、本合約書一式3份，由甲、乙、丙三方各執1份留存。

立合約書人

甲 方：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代表人：陳珠龍  
職 稱：校 長  
電 話：(02) 2257-6167  
地 址：22050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統一編號：33503708



乙 方：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小明  
職 稱：董事長  
電 話：02-9876-4321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統一編號：12346789



丙 方：王大明  
學 號：11213100  
身分證字號：A123456789  
出生年月日：00年0月0日  
電 話：0900-000-000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6 月 1 5 日

# 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女 王小明 (現就讀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四 年級，學號：10813399)

參加學校安排之校外實習課程，並督促其確實遵守下列事項：

一、實習機構：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全銜)，

實習期間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16 日起至民國 112 年 06 月 30 日止。

二、學生截至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必修課程尚有 4 學分、選修課程尚有 2 學分、重補修課程尚有 0 學分，如因參加校外實習而無法修讀其他必修、選修及重補修課，致未能如期畢業，將由學生自行負責。

三、工作紀律：

(一)依照實習機構規定時間上、下班，不遲到、不早退。

(二)保持服裝儀容整齊、清潔。

(三)遵守實習機構所安排之工作及生活作息管理各項規定。

(四)請假須先經實習機構單位主管同意。

(五)確實遵守學校有關學生生活管理校規及「學生請假辦法」之規定。

(六)服從學校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機構指導人員之教導，如有違規事件，學生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本人絕無異議。

四、獎懲規定：依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五、實習期間保險：同意由學校統一辦理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保險費用由致理科技大學負擔(將由教育部招標之得標保險公司承保)。

六、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學校與實習機構共同協商處理方式，經輔導未改善者，取消學生實習資格，或由學校安排學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是採取其他替代方案。

七、學生不得至自家(直系血親)所開設的公司進行實習，經發現實習成績不予核計。

八、學生因參加校外實習所知悉之實習機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3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九、本人已詳閱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並充分瞭解學生之實習工作項目及相關權利義務。

十、本同意書由家長(監護人)簽章後，由致理科技大學留存正本，家長(監護人)留存影本。

立同意書人

家長(監護人)：王大凱 (本人親筆正楷簽名或蓋章)

地 址：新北市林口區中山路三路15號5樓

聯絡電話：0912-333-555

學 生：王小明 (本人親筆正楷簽名或蓋章)

聯絡電話：0912-111-222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2 月 10 日

## 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參加校外實習切結書

學生姓名：王小明，班級：行四C，學號：10813399，

身分證字號：A123456789

本人自民國112年01月16日起至112年06月30日止，前往（公司全銜）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實習，學校已明確告知實習結束日期將晚於畢業典禮日期，致將延後於完成實習且成績及格後始得領取畢業證書。對於學校之說明，本人及家長均已充分了解，並自願參加該實習，因此造成未能於畢業典禮當日取得畢業證書，概與學校無關，特此切結。

立切結書人（學生）：王小明（簽章）

家長姓名：王大凱（簽章）

住 址：新北市林口區中山路三路15號5樓

聯絡電話：0912-111-222

中 華 民 國 111年12月10日